

龙山县自然资源局

关于申报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《龙山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》（龙财函〔2023〕43 号）文件精神以及相关要求，我单位确定人员经费支出、日常公用经费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、专项经费支出为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申报项目。现将项目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概况

龙山县自然资源局为正科级全额拨款、实行公务员管理单位，其主要职能是：一、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、矿产、森林、草地、湿地、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城乡规划管理职责。二、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。三、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。四、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。五、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。六、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。七、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。八、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。九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。十、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。十一、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。十二、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。十三、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发展。十四、根据县委授权，对乡镇（街道）及相关部门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政策、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

进行督察。十五、统一领导和管理县林业局。十六、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十七、职能转变。为我县社会经济发展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。现核定编制共 270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34 人，事业编制 236 人。现实有人数 272 人，其中行政机关人员 33 人，事业人员 189 人，宾馆分流人员 3 人，退休人员 42 人，遗属 5 人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

2024 年预算总收入 2912.3099 万元。其中：财政拨款 2912.3099 万元。

2024 年度支出绩效资金总额 2912.3099 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 2609.6099 万元，占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89.6%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372.3599 万元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社会保障缴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生活补助等；公用经费 232 万元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.25 万元，主要包括伤残金、老干经费、遗属生活补助等。

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 302.7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10.4%。

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 28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16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。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一般预算支出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。

2024 年预算会议费支出 3 万元，用于全县自然资源工作开展等相关会议。比上年持减少 50%。

2024 年预算培训费支出 26.78 万元，用于自然资源各项工

作业务知识和技能培训等。

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18万元，其中服务采购预算0元、工程采购预算0万元、货物采购预算18万元。

二、使用及管理情况

我局预算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，建立健全组织机构，明确职责分工。年初将资金列入财政预算，按照资金的使用范围、标准进行会计核算。做到了按制度管理，照程序办事。

1、公用经费坚持厉行节约、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的原则管理和使用，严格执行我县差旅费、会议费、三公经费等支出规定，加强管理，合理开支。

2、专项经费坚持专款专用、规范管理、注重效益的原则管理和使用，确保各项工作实现预期目标和效益。

三、其他需要说明事宜

针对该项资金的实际特点，我们根据工作要求，提出了2024年度的预算绩效目标，现予报送，请审核。

龙山县自然资源局

2024年3月12日

